

证券代码：002612

证券简称：朗姿股份

公告编号：2024-067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的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和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1、本次质押及补充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申东日	是	2,490,000 注1	1.18 %	0.56%	否	是	2024-9-11	2025-9-12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申东日	是	13,220,000 注2	6.25 %	2.99%	否	否	2023-9-13	2025-9-12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申东日	是	9,700,000 注3	4.59 %	2.19%	否	否	2024-9-12	2025-9-11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个人资金需要
合计		25,410,000	12.02 %	5.74%						

注 1：该笔为 2024 年 9 月 11 日对原有质押股份的补充质押。

注 2：该笔为 2024 年 9 月 12 日对原有质押进行的续期。

注 3：该笔为 2024 年 9 月 12 日新增质押。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合计数量 (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合计数量 (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申东日	211,559,098	47.82%	38,350,000	50,540,000	23.89%	11.42%	30,730,000	60.80%	127,939,323	79.46%
申今花	29,889,100	6.76%	0	0	0.00%	0.00%	0	0.00%	22,416,825	75.00%
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烜鼎长红七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24,500	1.00%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上海烜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烜鼎长红六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424,400	1.00%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250,297,098	56.57%	38,350,000	50,540,000	20.19%	11.42%	30,730,000	60.80%	150,356,148	75.27%

注：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股份冻结、标记情况；上表中申东日先生、申今花女士“已质押股份情况”和“未质押股份情况”中涉及的限售股份性质为高管锁定股。

3、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申东日先生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申东日先生、申今花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过户风险，且本次质押和补充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二、备查文件

- 1、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朗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14日